

# 吟啸且徐行

□王春鸣

## 花边系马

“杯,汝来前!老子今朝,点检形骸!”中年而无用的我读到这句,觉得特别痛快,趴在尘埃里放眼人生,我意难平,却可向谁撒气?也只有杯子、古人、风月这些死物了。辛弃疾真是绝顶,活在这世上壮志缠身却一事无成,偏就他会说“醉里挑灯看剑”,宝剑藏虚匣,壮志不得用,只有等喝醉了,在无人暗夜自己把灯点起来,举高,抽出剑看看,只是看看而已,因为并没有用武之地。他经常看剑,也会配合一些其他的动作,比如“把吴钩看了,栏杆拍遍”。

他生在乱世,他文武双全,他壮怀激烈,然而他只是个一生处处被掣肘的Loser,让一代代,无数人,与他共情共鸣。

读《稼轩长短句》,长吁短叹悲歌怒吼,赤子烈然而悲愤的情感风云扑面而来,使我也替他恨极了那个积弱积弱的王朝。每每想起他先上《美芹十议》,再上《九议》,南归四十年却只有梦中一片金戈铁马,真的很想抱抱他——像母亲那样,而非情人。我很心疼他,这个生在沦陷之地的山东汉子,行事做人一派燕赵奇士的侠义之风,不受四书五经的约束,字里行间也不见被中原文化刻意规训的痕迹,可是因为把靖康之耻太放在心上,过了不如意的一生。他几乎不写诗,大约长短句,比严整的律诗更能承载他复杂激荡的情绪吧。

夏承焘读了他的《摸鱼儿·更能消几番风雨》,点评道:“肝肠似火,色貌如花。”这八个字恰当极了。我曾送给青春的自己,而辛弃疾,从未老去,一直是这样一个肝肠似火色貌如花的英雄男孩。与乱世狭路相逢,英雄未必能胜,辛弃疾终至沉潜,却又到死不甘。我读他的词,喜欢是喜欢,但那份沉甸甸的“放不下”,也确实让人难过。

辛弃疾我想抱抱他,而苏东坡,每每读他,则想跟他喝一杯,浮一大白。不是因为他有才华,虽说诗文书画无不精通,但是我确实没有见过他的画真迹,书法也有写得比他

好的,也不觉得他能胜过屈原李白,他打动我的,是他传世不多的词作,或者说,是词作当中,那种典型的文人气质。尤其是经历了很多世事,读了很多书以后,就不由得和他有了一言一句的会心。“拣尽寒枝不肯栖,寂寞沙洲冷”。“世路无穷,劳生有限,似此区区长鲜欢。微吟罢,凭征鞍无语,往事干端”。“世事一场大梦,人生几度秋凉”……清高疲惫的人,谁的心底没有这样的感喟呢?

但是他兜兜转转,几番转折,会把辛弃疾的不平全都放下,在他的文字里,烟火气欲,人间悲欢,很容易上升为玄思哲理。譬如我们看到“月有阴晴圆缺”,可能也会联想到“人有悲欢离合”,进而发出“此事古难全”的叹息,但是又有几人能想到还可以“千里共婵娟”呢?所以我们以为他通达、超脱,可实际上他并不乐观,只是在看破世事之后,不断地安慰自己,妄求超脱罢了。

中国封建社会的许多文人士大夫,都很怪,大约是从陶渊明开始吧,一边“刑天舞干戚,猛志故常在”,一边向往“采菊东篱下,悠然见南山”;李白在“五岳寻仙不辞远”之前,也曾得意洋洋地入京供奉翰林,几度失意之后,入世之心不减,又踌躇满志写下《永王东巡歌》,直到被流放。他们归隐、遁世、寻仙,最起码在一生中的某些阶段,是灰心丧气地对政治退避三舍。苏轼同样是一个学而优则仕的典型,饱读儒家诗书,有洋洋洒洒的《上皇帝书》传世,也曾参与熙宁变法,还遭责过李白站队错误效忠永王李璣。不同的是,苏轼从来没有真正归隐,遣怀之词的结尾,也总是一派光明与超脱。但是,却让人感觉到更真切的厌世和退避。他在风雨中吟啸徐行,可以说是名士风度,也可以说是,反正已经倒霉透了,后面是雨,前面也是雨,不如就慢慢走着,随它去了。遇到人生中其他的风雨,苏轼也是如此对待,不如意事太多了,就无所谓了,反而潇洒了。

宋人笔记中传说,他写完了那首著名的《临江仙》,就把冠服挂在江边,长啸一声,驾舟而去,“小舟从此逝,江海寄余生”。把听说此事的当地都守吓得要死,以为“州失罪人”,到处找他,却发现他根本就没有去“江海寄余生”,而是在家里鼾声如雷呼呼大睡。为

什么呢?大约因为他此时已是一个彻底的怀疑主义者和悲观主义者了吧。他的哀伤,超越了具体的政治哀伤,是对整个存在,整个社会产生了怀疑和厌倦,既然退无可退,不如原地待着吧。从前年轻的时候,我过三五年就要辞一回职,但这次在一个单位已经待了整整八年了,并不是那里特别好,就是觉得你能辞到哪里去呢,在哪里还不是一样要穿衣吃饭。这样一想,我也就模仿着苏轼,在苟且中吟啸徐行了。

进取和归隐,出世和入世的矛盾,贯穿了苏轼的人生。这种矛盾,在他之前和之后的封建士大夫身上,我们都曾隐隐约约看见过,就像前面说到的陶渊明李白,但是身在太平盛世却忧思满怀,继而质问存在的意义,也只有苏轼了。我猜曹雪芹也是读透了苏轼的,不然哪有《红楼梦》的“悲凉之雾,遍布华林”。

也曾想过苏轼的这种厌世从何而来,具体的人生挫折之外,可能也有知识分子独有的敏感和精细。读前后赤壁赋,忍不住再三吟诵“寄蜉蝣于天地,渺沧海之一粟”,“哀吾生之须臾,羡长江之无穷”之类的句子,其中深沉的悲哀不言自明。人与人的交往,人对物的占有,都是短暂的,只有在永恒的自然、壮阔的宇宙面前,才会有所领悟,再反观自身,就会充满落差感。苏轼就是十一世纪的海德格尔,他的诗文,就是中国版的《存在与时间》了。精神文明的危机会拨动深沉敏感的思想之弦,“惟江上之清风与山间之明月,是造物者之无尽藏也,而吾与子所共适”,这样的排遣,是古往今来多少文人的不得已。但苏轼是运用哲学之思,辞别日常俗务的高人,也擅长三言两语,就让读他诗词的人,从他的厌倦、怀疑中走出来,无法决定存在与否,却可以决定如何存在,决定什么是适合做的或者值得做的。苏轼和海德格尔一样,也不吝于给我们这样的启示。

所以他比辛弃疾,更适合坐在我们对面。我读现代诗人胡弦的诗,同样很有感触,“如果你忧伤,漫天大雪都是你的。而穷人只剩下剩下的:几块牛粪,一只在雪中刚降生的羔羊。”所以我想,难过的时候也许不应该只是抬头看月亮,而应该去做一点体力活。“穷人并不难过,只是,搬动较大的石头时有点吃力。”这反过来可以解释辛弃疾的不平、苏东坡的忧伤。

有人仰望星空,有人只能脚踏实地。



人生短暂而错过好书好景好心情却又无可奈何的淡淡忧愁,总似童年秋天的薄雾一般笼上心头。

## 惆怅画桥风与月

□江 徐

### 坐看苍苔

四点多,人就自然醒了,心却从一个梦境滑入另一个梦境。继续躺着,闭目凝神,回味梦里莫名的剑兰与有源可寻的人情冷暖,咂得几分秋意阑珊。再眯眼也睡不着了,索性起了床。窗外霞光未燃,那份安宁的气氛,如平湖湖面,鸥鹭未至。随手抽了本书,苏轼集,随意翻到一页——像抽算命先生筒里的竹签,不管信与不信,都有小小意趣——《木兰花令·次欧公西湖韵》。然后摊在窗口边上,慢慢看,慢慢激活久违的意境。

这首宋词,苏轼写于颍州(今安徽阜阳),为怀念他的恩师欧阳修而作。秋天了,淮河水落,幽咽不止,失去往日的宏阔气象。流水潺潺,容易让人想起过去的人与事。面对潺潺颍水,苏轼想起自己的恩师欧阳修。

欧公曾任颍州,写下不少题咏颍州西湖的词作。“杯深不觉琉璃滑,贪看六花飞十八。明朝车马各西东,惆怅画桥风与月。”想当年,醉翁作为一名风流倜傥的文人,推杯换盏,倚红偎翠,很会玩。

苏轼算了算,岁月悠悠,那都是四三年前的旧事了!如今,欧公已去世二十年,他自己也已经五十开外,经历过“乌台诗案”的死里逃生,也经历过黄州谪居的躬耕东坡。关于流光与生命,我不禁感慨:“佳人犹唱醉翁词,四十三年如电抹。”

每每读到好书,或者引发兴味的诗句,虽有愉悦之感,又很快被忧愁——由时间这虚妄的概念挟持而来的忧愁覆盖,因为有声音在心里轻叹:来不及了,来不及了,怎样都来不及了……

书海浩瀚无边,无论谁,无论怎样废寝忘食,夜以继日,都无法穷尽世上好书,也不必穷尽,穷尽了也没意思。这一点,我当然清楚。人生短暂而错过好书好景好心情却又无可奈何

我拥瓮而眠,醒复睡,睡复醒,就这样熬过了一整宿。

## 抱瓮往事

□杨 谓

### 兼得斋夜话

闲翻人民文学出版社《鲁迅辑录古籍丛编》第一卷,至《语林》:“羊稚舒冬月酿酒,令人抱瓮暖之,须臾复易其人。酒既速成,味仍嘉美。其骄豪此类。”不由想起自己当年抱瓮而睡的事来。

刚参加工作的那年冬天,某日听一中年女同事说:“冬天早上,最想吃的就是酒酿糕丝滑鸡蛋。可惜镇上买不到酒酿。”我接口说:“何不自己做?又不难。”“没人会做呀。”“每年过年那,我母亲都要做一瓮酒酿。我会做。”就这样,在众人一片质疑声中,我拍了拍胸脯打了包票。

那天晚饭后,隔壁宿舍的张老师按我的要求煮了一锅糯米饭,摊开,稍冷却;黄老师不知从哪儿弄来一口径30公分左右的瓮,已洗净擦干,放在了一边。我学母亲的样子,先在瓮底洒上少许刚从镇上买回来的“酒药”,然后放入少许糯米饭,用手压实、抹平,又均匀地洒上酒药,然后再放一层糯米饭,真实抹平,再洒一些酒药。再放再洒,如此反复,直到所有糯米饭都放进了瓮里,其上多洒酒药,细细地填实抹平,最后于中间挖一酒窝,并向酒窝中注入少许温水,把瓮盖严。刘颙《文心雕龙·神思》说:“登山则情满于山,观海则意溢于海,我才之多少,将与风云而并驱矣。”刘颙说的是写文章,如果以此来对待生活,不亦可乎?

不亦乐乎?那时的我们——一群未婚的乡村教师,面对文化与物质的双重窘迫,常常各展巧思,苦中寻乐,硬是把业余生活过得兴致勃勃,有滋有味。快乐幸福与无趣悲苦,其实只在一念之间。

何的淡淡忧愁,总似童年秋天的薄雾一般笼上心头。不怕失去,只怕错过。这份关于读书的慢性焦虑,让心念游离出书页与窗沿,瞬间游到了二十几年前的早晨。那时候,每天起得很早,急在堂屋墙角的广播还没开始工作,贪睡的孩童需要与猫睡虫负隅顽抗。蚊虫嗡嗡,与人相安无事。

门前的场地让人感觉特别干净,即便有尘土,那也是以尘和土的样子存在着的一些事物。河边的芦苇大概上了年纪,不管有风没风,总是弯曲着,绿得很沧桑。芦苇的穗像一把把鸡毛掸子,沾着露水,像一个人在迷雾天气走了很久,积在眼睫毛上的雾气轻盈又厚重。这丛芦苇,曾在少年旧梦里摇曳过。

走路去学校,穿着大人做的布鞋,左脚,右脚,鞋帮如果沾上被露水打湿的泥土,哪怕一点点,也就脏了,心里觉得怜惜。怜惜是擎着露水的草叶,忧愁是披着薄雾的白鹭。

为何流连从前的氛围呢?并非流连具体的事物,而是不舍附着在事物上的气息。这份气息,没法用语言捕捉,如浮光掠影,一闪而过,一说即错。

关于读书的失落感,被古人一种阅读治愈——读书是前世事。读书,当下事,此生事,也是前世来生事。我有时信了佛家的因果轮回说,因而这种观点能够给予我安慰。明知都属于痴人说梦,空拳逛小儿的巧言,若能水到渠成地相信一个人、一门学说,也算简单的幸福了。

近半个世纪过去,人事变了变,依旧铭记欧公的,苏轼觉得除了自己,还有映照在颍州西湖里的那片月。

苏轼写这阙词时,同样在八月,同样清晨的光阴。“草头流露如珠滑,三五盈盈还二八。”这是古代的农村,早晨野外的风流与清凉,与现代都市里的气息大不相同。城市里没有月光,没有星光,没有秋水伊人和白露为霜。

一阙词还没认真读完,叠碗抽筷的声响,挪桌摆凳的声响,开门关门的声音,从很多扇窗户外流出,衬在秋虫的唧鸣与远处的车水上,叮叮咚咚,浮浮冉冉。天彻底亮了,又是一轮尘世烟火。



### 雨中

郭俊煊

## 一曲挽歌悲欣交集

——罗德里戈《阿兰胡埃斯协奏曲》赏析 □木火

### 四季乐韵

提起西班牙音乐,大家或许首先会想起比才《卡门》里的《斗牛士之歌》,或是里姆斯基·科萨柯夫的《西班牙随想曲》,再或是拉威尔的《西班牙狂想曲》、拉罗的《西班牙交响曲》……只是这些作曲家都不是西班牙人,而且广受欢迎的《斗牛士之歌》其实并没有西班牙民间音乐的根源,仅仅是捕捉到了西班牙音乐的风格特征。而有一首曲子说是西班牙音乐大家或许还不相信,因为热烈明快的西班牙音乐特点并不明显,而是呈现出宁静细腻的风格。那就是罗德里戈的《阿兰胡埃斯协奏曲》,这首乐曲是吉他音乐的里程碑之作。

或许还会有人感到惊奇:吉他也属于古典乐器吗?吉他不是现代流行歌手的必备乐

器吗?但在西班牙,吉他这件人人喜爱的乐器成了高雅之物,可与管风琴、钢琴分庭抗礼。而在管弦乐队中,确实很少见到吉他的身影,为数不多的吉他协奏曲也都淹没于乐海之中。唯有这首《阿兰胡埃斯协奏曲》流传了下来,并成为吉他音乐史上最佳的作品。

1939年的一个冬夜,患病的妻子正在产床上挣扎,焦急而又无奈的罗德里戈守在隔壁的房间,幽暗中摸索着吉他,弹响了第二乐章的主题乐句……乐曲谱完,妻子挺过了生死线,但孩子没能啼哭着来到这个世界。

值得怀疑的是,罗德里戈并不了解吉他的演奏技巧,甚至不大会演奏。他是趁着酒兴答应了马德里音乐学院院长:为吉他这件西班牙人喜爱的乐器写一首协奏曲。当然创作的顺序颠倒了一下,先是慢板乐章的主题句,接下来是第三乐章的主题曲,最后是第一乐章。1940年,《阿兰胡埃斯协奏曲》首演,其难以言喻的优美旋律及散发的浪漫色彩,一下子征服了世界乐坛。

阿兰胡埃斯位于马德里南郊百里之远,是西班牙皇帝避暑行宫的所在地,有“小凡尔赛”的美誉。罗德里戈与妻子婚后曾在这里欢度蜜月,他曾说过:“……关于时间流逝的一种感觉,在充满着绿树、鸟叫、虫鸣的阿兰胡埃斯花园之中。”所以,在《阿兰胡埃斯协奏曲》中,你听得到人生的畅快之旅,那是在第一乐章中,一开场的吉他轮扫顿时带出一种酣畅淋漓之感,绵密而跳跃的弦乐紧接着传递了一股乐观昂扬的情绪;你也听得到华丽典雅的美感,那是在第三乐章中,浓郁的洛可可风格的宫廷舞曲,不由得令人回想起十六、十七世纪西班牙王朝极盛时的景象。

最打动人心的自然是第二乐章,有人说那流淌的是“蜜甜的忧愁”——罗德里戈对蜜

月期间的快乐时光以及与妻子携手漫步于阿兰胡埃斯公园的深情回忆。而我觉得那是击中灵魂的钟声,激荡在如血残阳里,飘逝在历史风云中,坚韧地渴望光明的到来。罗德里戈把这个乐章称作是“吉他与管弦乐器之间挽歌般的对话”。可慢板主题最初由忧伤的英国管奏出,在吉他的琶音之上,一股浓郁的哀愁缓缓飘来,苍凉如泣,让人怅然若失,倒是吉他的应和化解了些许哀怨。而在这个乐章的收尾处,吉他三次猛烈扫弦之后,管弦乐大爆发,以强音复示最初的主题,直抵高潮。那是痛彻心扉的爱之声——是作曲家失去爱子时不可抑制的悲痛?或是对马德里历史伤痛的深深哀悼(马德里保卫战结束于1939年的春天)?而身处于艰难时世,这个国家和人民依然坚信上帝,坚信明天。

听到这一段音乐,总会让人泪流满面。这个乐章1967年被人填上了歌词,名为《与你的爱在阿兰胡埃斯》,多明戈和莎拉·布莱曼都曾演唱过。

需要补充的是,早在3岁时,罗德里戈因为一场流行性白喉而双目失明。现代人已丈量不出他的心路历程,只记得许多年后,历经磨难的阿兰胡埃斯小镇,每到整点钟声响起,那是《阿兰胡埃斯协奏曲》第二乐章的起始乐句,一定会让人想起伟大坚强温暖灵魂的歌唱,想起在寂寂夜里渴望光明的罗德里戈……

《阿兰胡埃斯协奏曲》一直是演出频率最高的吉他乐曲,也被视为古典吉他演奏家的试金石。1999年,日本新生代古典吉他演奏家村治佳织,前往西班牙拜访作曲家罗德里戈,求取真传。那一年,村治佳织只有20岁,罗德里戈则是97岁高龄了,在两人见面之后6个月,罗德里戈离开了人世。当年12月,村治佳织与山下史指挥的新日本爱乐,录制了《阿兰胡埃斯协奏曲》的唱片,想来这是对老人家最好的纪念!

